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俄体镇人民政府（采购人）

乙方：内蒙古久信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成交人）

丙方：科右前旗恒佳果业有限公司（项目使用方）

甲方委托内蒙古铭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对俄体镇沙果产业厂房改造项目进行采购，于2026年6月30日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详见报价表，附后）

1. 项目编号：152221-XAMMT-CS-20260004。
2. 项目名称：俄体镇沙果产业厂房改造项目。
3. 具体内容：以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甲方发表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4. 合同金额：人民币 2,594,263.2800 元（大写：贰佰伍拾玖万肆仟贰佰陆拾叁元贰角捌分）。

5. 项目资金来源：旗财农[2025]7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二、付款方式及期限

1、按照施工进度进行付款，付款前由甲方与丙方签订资金申请表，向财政申请资金。具体付款方式按照招标文件实施，由于此款项由财政资金支付，遇特殊情况由三方协商同意后进行支付。

三、工程建设时间、安装地点

1. 项目建设时间：设备类完工时间为8月20日之前，土建类为10月20日之前。
2. 项目建设地点：俄体镇团结村。

四、履约验收

1. 乙方提供的设备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竞标文件承诺。
2. 土建工程建设验收需要满足丙方使用需求同时满足国家通用标准。

3. 项目完工后甲方与丙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本单位人员或专业人员验收。

五、相关权利及义务

1. 合同签订方为甲方，但实际付款单位为科右前旗财政局。
2. 甲方、丙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3. 乙方有权要求按照合同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4. 乙方有义务按竞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相关法规处理。

七、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八、其它

1.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丙方各执一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丙方（印章）：

丙方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7月2日